

高雄市政府青年局

2021 百雄爭霸戰 全國社團線上創意競賽 活動報名簡章

公告日期 110.9.17

壹、競賽宗旨

因疫情影響，學生社團活動的辦理與交接無法順利進行，面臨無法面對面社交的狀況下，只能透過網路進行互動，但對於表演藝術、社團經營的熱情不會因此減少。透過本競賽，鼓勵學子跨社團組隊提案，提交最具創意及可行性的線上團康活動企劃案，藉此探索不同社團性質，互相交流，帶動多元的社團運動文化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

執行單位：高雄國際青年表演藝術發展協會

參、參賽資格

全國高中職與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，皆可自行組隊報名，並免費參加。

- (一) 每隊人數上限為五(含)至八(含)人。
- (二) 可跨校、跨社團、跨年齡組成隊伍。
- (三) 每個隊伍中須有二個(含)以上不同社團的同學組成，企劃內容須加入每個社團的特色或專業知識。

肆、競賽時程

項目	時間
報名與繳件	110 年 09 月 17 日 (五) 09 : 00 至 10 月 15 日 (五) 23 : 59
網路人氣獎投票	110 年 10 月 25 日 (一) 09 : 00 至 10 月 29 日 (五) 09 : 00
得獎名單公告	110 年 11 月 10 日 (三) 09 : 00
頒獎典禮	110 年 11 月 13 日 (六)

伍、競賽獎勵

獎項	獎金
冠軍	15,000 元
亞軍	8,000 元
季軍	5,000 元
網路人氣獎	2,000 元

1.倘若有分數相同之事宜，則獎金平分。

2.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，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，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勞報資料方可領獎。**若不願意配合，則視為自動棄權，不具得獎資格。**

3.冠軍得獎者，可獲得

(1)相關場域參訪機會 1 次。

(2)該獎勵不可兌換為獎金、獎品等其他獎勵方式。

4.頒獎典禮於得獎名單公告後擇日辦理，並現場頒發獎金、獎盃及獎狀，若因疫情影響，導致無法實體辦理，**最終辦理模式以主辦單位公告為主。**

陸、競賽內容與類別

(一) 競賽主題與類別

疫情下，人群間難以面對面互動，可以透過什麼方式相互交流、認識彼此？

參賽隊伍可自行選擇類別，並發揮創意，**設計原創的團體互動方式。**

類別	說明
團康遊戲	經由原創設計的團康遊戲，融合各社團元素，透過遊戲進行，達到認識彼此、寓教娛樂的效果。
團康舞蹈	經由原創的 編舞、舞蹈動作 設計，融合各社團元素，透過 舞蹈接力、群舞 等方式，共同完成舞蹈表演。
團康歌曲	經由原創 編曲、填詞 等方式，融合各社團元素，並透過 合唱、輪唱 等方式共同完成歌唱表演。
其他	任何表演藝術形式，可達到 團體互動的方案 ，惟須 融合各社團元素 。

柒、競賽規則

(一) 繳件須知

- 1.參賽隊伍自行選擇競賽類別，共同討論後，完成**企劃書**撰寫，並拍攝**企劃成果短片**，解說進行方式、設計目的等內容。
- 2.至報名資料下載處，下載授權文件、片頭、企劃書範本等相關檔案，並填寫報名表單。
(1) 報名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b9LGMXBYqWK5HaEz8>
(2) 資料下載處：
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u/2/folders/1U6jz5yPWehzdB9e4wtX7r33ri6YM4RA0>
- 3.將參賽者身分證明文件、影像授權同意書掃描檔、企劃書、企劃成果影片檔案，於網路空間 (Google 網路硬碟、DropBox 等) 設定資料夾，並開啟連結共用功能，供執行單位下載，並複製資料夾連結貼於報名表單內。
- 4.企劃成果檔案命名方式皆為**百雄爭霸戰-報名類別-隊伍名稱**。
- 5.報名表單填寫後五日內，執行單位將回覆是否報名成功。若未收到回覆，請聯絡執行單位：0968-736-671 張小姐。
- 6.上述資料須填寫完善，並以上傳日期為憑，**逾時恕不受理**。
- 7.總計收件 40 組，若報名組數額滿，則**依報名時間及順序裁定**。

(二) 網路人氣獎

- 1.所有隊伍之企劃成果短片經主辦單位確認內容無誤後，將上傳至主辦單位 Youtube 頻道，進行網路人氣投票。
- 2.網路人氣獎投票日期：**110 年 10 月 25 日 (一) 9 時至 10 月 29 日 (五) 9 時**。所有參賽隊伍中，選出 1 組被加入「喜歡」影片次數最多的隊伍。
- 3.獲勝隊伍名單將於 **110 年 11 月 10 日 (三) 9 時**公告至主辦單位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。

(三) 企劃書徵件規格

- 1.請根據範本設定之格式撰寫，頁數以**十頁**為限。
- 2.中文字型採**標楷體**、英文與數字採 **Times New Roman**。
- 3.封面主標題為 **16pt**；標題為 **14pt**；內文 **12pt**，行距為**單行間距**。
- 4.邊界設定採用**標準模式** (上下邊界 2.54cm、左右邊界 3.18cm)。
- 5.請繳交 **PDF** 與 **WORD** 檔。

(四) 企劃成果影片徵件規格

- 1.影片長度為**三至五分鐘**。
- 2.須加入主辦單位指定之片頭，且片頭需完整露出，不可有裁剪、加速、變慢等其他效果。
- 3.須為影片加上中文繁體字幕，使觀眾能輕鬆理解影片內容。

- 4.影片格式須為.mp4/.m4v 或.mov；解析度建議為 1920x1080 (1080P) 規格 (勿用 4k 畫質)，畫面須為**橫式**。
- 5.企劃內容須為原創設計，不可抄襲任何已發布之內容。
- 6.會議地點與影片拍攝地點皆**須符合防疫規範**；同一時間、空間的鏡頭中，**最多只能出現三人**，得透過剪輯方式達到團體演出。並請選擇**乾淨無廣告之背景**，且影片中不可有贊助廠商及其他活動之背板。

(五) 其他注意事項

若違反以下事項，將取消參賽資格；若為得獎作品，檢舉人須於得獎名單公告後三週內提出爭議，若經查證屬實，將由執行單位追回獎金、獎項並公告之，造成第三方之權益受損或其衍生之法律訴訟賠償，參賽隊伍須自行負責不得異議，亦與主辦、承辦單位無關：

- 1.隊伍內有參賽者之參賽資格不符，或有冒名頂替者。
- 2.會議地點與影片拍攝地點未符合防疫規範。
- 3.重複投稿者。
- 4.企劃內容出現**抄襲、剽竊等違反著作權法或非原創作品之情事**。
- 5.未將企劃成果影片加入主辦單位指定之片頭。
- 6.企劃內容有不雅畫面、不雅字眼 (含外語)、危險、暴力等違反善良風俗之內容，經執行單位查驗並告知後僅有一次修正機會，限期二日修正後，主動告知執行單位。**逾期或修正後依舊不符規定者，取消參賽資格**。

(六) 授權說明

- 1.參賽作品中所有影像、文字、音樂、肖像權等，須為原創作品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之素材，如涉及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，有抄襲、重製、侵權、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，參賽者應自行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，若為得獎作品，檢舉人須於比賽結束後 10 個日曆天內，書面向執行單位提出檢舉作品及明確舉證，經查證屬實，將由執行單位追回獎金、獎項並公告之，造成第三方之權益受損或其衍生之法律訴訟賠償，參賽隊伍須自行負責不得異議，亦與主辦、執行單位無關。
- 2.參賽隊伍應妥善填寫報名資料，並簽屬影像授權同意書，完成報名即視為無條件同意本活動相關規定及公告訊息，將參與本次比賽及相關活動之著作權及肖像權，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，並無條件同意主辦單位進行全程複製、拍攝影、重製、編輯、改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 (畫冊、光碟、網路、軟體等) 發行，或於電視頻道、網路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及其他非營利之推廣運用。
- 3.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，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。

捌、評審標準

將由三位相關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共同評比，於 110 年 11 月 10 日 (三) 9 時將得獎名單公告於主辦單位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。參賽隊伍應服從評審委員之評判結果，如有疑義，應於 110 年 11 月 12 日 (五) 9 時前，以電郵方式向執行單位提出，逾時提出者不予受理。

(一) 評分標準

序	評分項目	比率
1	企劃內容創意度	40%
2	企劃內容可行性	25%
3	議題契合度	25%
4	團隊參與度	10%

(二) 評審介紹

特邀團體互動領域之專業講師為評審：

- 1.黃瓊儀老師：團隊動力、遊戲式學習與設計、組織行為、顧客服務等講師。
- 2.韓協殷老師：活動主持、口語表達、公共關係、人際溝通等講師。
- 3.廖文碩老師：團隊培訓、團康技巧、活動企劃、校園生涯規劃等講師。

玖、聯絡方式

聯絡窗口：高雄國際青年表演藝術發展協會 張小姐

洽詢電話：0968-736-671

電子信箱：k.ipayda.org@gmail.com

LINE ID：payda2020

凡完成報名者，即視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若本簡章有未盡事宜，

主辦單位保有彈性調整競賽規則及活動相關規定最終解釋權，

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主辦單位官網。